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民主党派参政议政专项**

实施单位（公章）：**中国民主同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

主管部门（公章）：**中国民主同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慧

填报时间：**2023年03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党的十九大提出“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指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提出应“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这说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我国政府深化改革、激发制度活力的重要抓手，是当前乃至今后一段时间内各级政府的核心工作之一。

本项目属部门（单位）确定的经常性项目，2022年自治区财政预算资金30万元，起止时间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用于发挥文化教育以及科学技术界别优势和民盟盟员集体智慧，结合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中心工作，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打赢脱贫攻坚战，在疆内外开展专题调研，积极建言献策，提出有价值的提案和建议。

党派调研经费共计3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0万元，结余政府采购资金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支出主要包括课题调研中产生的住宿费、租车费、车辆运行及维护费、差旅费、专家费用等，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相吻合。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发挥民主党派参政议政职能，结合民盟文化教育以及科学技术界别优势和民盟盟员集体智慧，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关注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以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深入各地州开展专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致力于找出问题根源并为党委和政府解决问题提出有价值、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向全国政协和自治区政协报送高质量提案及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力量。

**阶段性目标：**

第一季度：提交自治区政协会议提案数量≥1件；提交自治区政协会议全委会提案篇次不少于10篇；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10篇。

第二季度：提交自治区政协议政专题常委会大会发言数1件，提交自治区政协月度协商会发言数量不少于1件，自治区政协审查通过立案的提案数量≥5件，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10篇。

第三季度：提交自治区政协议政专题常委会大会发言数1件，开展疆内专题调研数量≥2次，提交自治区政协月度协商会发言数量不少于1件，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10篇。

第四季度：完成调研报告数量不少于5个，民盟盟员满意度≥90%，走访慰问老干部、老盟员不少于2次，围绕总目标开展调研，致力于提出有操作性的建议，为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献计出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等文件精神，对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进行绩效评价，从专项资金的角度探寻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的效率和效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提高对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的有效利用度，进一步提升民盟新疆区委会参政议政调研工作的水平。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三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等原则，运用定量为主，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数据分析，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立项、预算制定、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保障项目实施、管理的有效性。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自评价项目启动以来，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标准等。经过了数据采集、数据复核、及数据分析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的主要内容，综合考虑项目绩效目标和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该项目结合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关注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以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提出有价值、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较好的完成了预期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2个方面对项目的立项决策进行考察。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为自治区部门单位经常性项目，以保障参政议政工作为目的，用于参政议政调研中产生的住宿费、租车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差旅费等，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民盟新疆区委会的工作职责，该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且审批文件和材料完备。

1. **项目过程情况。**

民盟新疆区委会紧紧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聚焦“1+3+3+改革开放”，按照自治区党委的安排部署，关注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以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制定了年度参政议政调研计划，按照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一系列参政议政调研工作。

1. **项目产出情况。**

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产出情况良好。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方面，民盟新疆区委会2022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资金进度合理，于2022年底前执行完毕；1、向自治区政协会议计划提交大会发言不少于1篇，实际提交完成1篇；2、完成调研报告数量不少于5份，实际完成调研报告5份；3、研究课题结题评审≥90%，实际研究课题结题评审100%； 4、在自治区政协常委会发言不少于1篇，实际提交完成1篇；5、在自治区政协会议提交全委会提案篇次不少于20篇，实际提交完成25篇； 6、走访慰问老干部、老盟员不少于2次，实际提交完成2次；7、做好在政协会议上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50篇，实际提交完成58篇；

1. **项目效益情况。**

民盟新疆区委会发挥界别优势，深入开展专题调研提出了许多有价值、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组织盟员对民盟新疆区委会当年的工作开展民意测评质量≥90%，实际测评满意≥95%；2、单位人员满意率测评，年底满意率≥95%。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我单位党派调研经费共计3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0万元，结余政府采购资金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支出主要包括课题调研中产生的住宿费、租车费、车辆运行及维护费、差旅费、专家费用等，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相吻合。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配。为确保民盟新疆区委会参政议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成立了以主任委员为组长、副主任委员为副组长的民盟新疆区委会预算绩效领导小组，负责领导、统筹、协调参政议政调研工作。组长负责项目整体的指导、协调和监督，副组长负责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

2、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严抓专项资金的规范使用为保证资金的安全、合理、高效使用，制定了《专项调研经费管理办法》，指定专人从事绩效管理工作，区委会统筹管理项目经费并严格按照单位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项目资金受自治区财政部门的监管，严格实行专款专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预算的资金使用进度应与项目分阶段目标相匹配。从项目总体看，项目预算与目标是匹配的，但从项目分阶段来看，本项目分阶段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匹配程度需进一步加强。

民主党派以参政议政为主，难以对专项资金订立具体的经济效益、社会绩效、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等。

**七、有关建议**

科学的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应该保证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和项目分阶段目标相匹配。对此，建议科学计划预算资金使用进度，提高分阶段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匹配度。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